

债券代码：132017.SH

债券简称：19 新钢 EB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近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夏文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任原因，夏文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辞职后其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由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西省国资委”）委派指定。公司将在新任董事长任命后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影响分析

夏文勇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缺位，且董事人数为 5 人，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组成人员 7 人不符，待江西省国资委补充委派。

本次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本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但董事长缺位和董事人数不足的情况，有可能会造成对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不足。上述人员变动后本公司治理结构不违反有关法律规定，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董事变更等程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之盖章页）

